長庚大學學生雙語化學習獎助辦法

113.12.24 雙語化學習推動委員會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目的

長庚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培育學生專業英語溝通協調能力與國際移動力,鼓勵學生積極參與雙語化學習,特訂定「長庚大學學生雙語化學習獎勵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 適用對象

本校本國籍學生,不含在職專班學生。

第三條 適用課程

以全英語授課之專業課程(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; 以下簡稱 EMI 課程)為限,但不含英語相關之語文訓練課程。

第四條 學生修習 EMI 課程獎助方案

- 一、獎助對象:大學部一、二年級學生。
- 二、獎助內容:
 - (一)每名學生每學期限申請1次獎助。
 - (二)修習至少 2 門課程獎助 1,000 元,每多增加 1 門加發 500 元。
 - (三)單一課程成績為前 20%, 且成績達 85 分以上者, 加發 2,500 元。

三、申請與審核:

- (一)申請資格:修習 EMI 課程成績及格。
- (二)檢附申請表(表號:060010201)、學生證影本、每學期成 績單及個人收據,於學期結束後2週內向系所提出申請, 並統一遞交各學院彙整送審。

第五條 學生參加英文檢定考試獎助方案

- 一、獎助對象:本校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。
- 二、獎助內容:
 - (一)培力英檢報名參加獎助:需依照報名項目全程到考,無缺考紀錄,學生可申請獎助500元。

(二)成績獎助:

- 1. 每名學生申請1次為限。
- 2. 凡取得英語檢定成績達 CEFR B2(含)以上標準(如附件一),核發獎助金1,000元。

三、申請與審核:檢附申請表(表號:060010202)、學生證影本及 每學期成績單,依每年11月30日及5月31日前為申請作業 期間向系所提出申請,並統一遞交各學院彙整送審。

第六條 國際生學伴獎助計畫

- 一、獎助對象:本校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。
- 二、獎助內容:獲選擔任國際生學伴者,每人獎助 5,000 元,大學 部學生並可取得服務時數折抵深耕學園課程(服務學習類) 8 小時。

三、申請與審核

- (一)申請資格:學生英文檢定成績達 CEFR B2(含)以上標準, 且曾修習 EMI 課程成績及格。
- (二)欲參加者需於開學後2週內申請,由各學院依所招收之國際生名額甄選可勝任之本國生,獲選者應協同完成相關陪伴交流活動,國際生學伴甄選及評量項目由各學院自行訂定標準,並每學期進行評核。參與計畫之本國生每學期服務時數應達40小時,且每週以英語填報工作日誌,經陪伴之國際生簽認後送系所備查,並於學期第16週時統一遞交各學院彙整送審。

第七條 獎助核發

由各學院統一彙整相關申請資料,經雙語教學資源中心審查通過後核發。

第八條 經費來源

本辦法之補助經費由教育部相關計畫或學校經費支應,並依當年度編列之經費上限排序後核給。若補助經費中斷或刪減時,得停止實施或酌減獎勵。

第九條 附則

本辦法未盡事宜,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十條 施行與修正

本辦法經雙語化學習推動委員會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, 試行二年,修正時亦同。

學生修習 EMI 課程獎勵金 申請表

申請序號 :

			1	1								
姓名	學號		年級	□一年級□二年 級								
電話	系所		年級/班別									
學生證影本黏貼												
學生證反面												
申請項目												
大學部	□修習 EMI 課程門且成績及格 獎勵金元整 □單一科目總成績為該班前 20%且分數達 85 分以上者,獎勵金 2,500 元											
大学部	大學部 整 ※不適用於全英語學程學生											
檢附文件清單												
1.	□申請表											
2.	□學生證影本											
3.	□當學期修課成績單											
4. □個人式收據(簽署領款人姓名、戶籍地址、身份證即可)												
本人確定已於校務資訊系統-個人資料內,輸入本人銀行帳戶資料。												
申請人簽章: 申請日期:												
學院審核	本案補助金額核定:計	充。		院長								

學生參加檢定考試獎勵金 申請表

申請序號 :

姓名		學號		學制	□大學□□	碩士班						
電話		系所		年級/班別								
學生證影本黏貼												
	學生證正	一面		學生證反面								
申請項目(可複選)												
	□培力英檢幸											
大學部	*英語檢定成	泛績獎勵	合計:_									
碩士班	□英檢達標券	養勵金1		元								
	□培力英檢討	<u>t</u>										
檢附文件清單												
1. □申請表												
2. □學生證影本												
3. ロナ	3. □六個月內英語檢定成績單(B2(含)以上)											
4. □個人式收據 (簽署領款人姓名、戶籍地址、身份證即可)												
本人確定已於校務資訊系統-個人資料內,輸入本人銀行帳戶資料。												
申請人簽章: 申請日期:												
1 74 7 7 M												
學院審核	院長											

附件一、語言檢定等級對應表

CEFR ¹	培力英檢 2			全民英檢3	外語能力測驗 ⁴			劍橋國 際 英語認 證 FCE ⁵	雅思	多益測驗 7				托福網路測驗 ⁸					劍橋領思-職場英語測 驗、 劍橋領思-實用英語測驗 ⁹					
	聽	讀	說	寫		聽	讀	說	寫	證 FUE		聽	讀	說	寫	聽 讀 說 寫 總分				聽	讀	說	寫	
C1 (含) 以上	130	130	330	330	高級聽讀說寫通過	240	240	S-3	A	180	7	490	455	180	180	22	24	25	24	95				
B2	100	100	280	280	中高級聽讀說寫通過	195	195	S-2+	В	160	5. 5	400	385	160	150	17	18	20	17	72	160			
B1	70	70	230	230	中級聽讀說寫通過	150	150	S-2	С	140	4	275	275	120	120	9	4	16	13	42	140			
A2	40	40	150	150	初級 聽讀說寫 通過	105	105	S-1+	D	_	_	110	115	90	70	_		10	7	_	120			
A1	30	30	120	120	_	_				_	_	60	60	50	30	_		_	_	_	100			